

证券代码：839264

证券简称：世纪明德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0月27日以电话沟通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自富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此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孙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经营周转资金需要，公司全资孙公司陕西世纪明德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世纪明德公司”）作为借款人与共同借款人王安鹏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陕西省分行”）申请办理授信贷款业务，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160 万元，授信期限 10 年。本项贷款的用途为用于陕西世纪明德公司经营周转需求。公司拟以位于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的自有房产为该笔授信贷款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具体担保的债务范围和期间以上述房屋评估金额、可实现的最高担保价值及届时和建设银行陕西省分行签订的《小微企业抵押快贷最高额抵押合同》为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请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日